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渝农商理财兴时 9 个月定开 18 号调整公告

尊敬的客户：

根据产品运作需要和市场变动情况，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渝农商理财兴时 9 个月定开 18 号下一投资周期起，对业绩比较基准和理财产品说明书相关条款进行调整。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

产品名称及编号	调整内容	调整后
渝农商理财兴时 9 个月定开 18 号（22GSGK41005）	业绩比较基准	2.70%-3.30% 本产品拟投资资产包含债券、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等，业绩比较基准参考发行前 1 个月的中债平均收益率及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等资产的平均收益率，结合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沪深 300 指数等历史数据，测算资产收益进行确定。（以上均为年化收益率）。

二、产品说明书格式条款调整：

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

1.补充产品说明书中涉及的重要专有名词的定义；

2.补充募集期和开放期内产品管理人受理时间段，明确代销机构实际受理时间段以代销机构为准的补充说明；

3.补充固定管理费、销售服务费和托管费的计提公式，浮动管理费的具体计提规则，根据计提公式调整投资者收益计算示例；

4.进一步明确认购和申购资金划转规则；

5.进一步完善“产品净值”部分相关定义和计算规则；

6.部分条款进行加粗显著展示；

7.补充开放期预约申赎区间，投资者可于预约申购赎回区间内提交申购或者赎回申请。

8.其余个别表述调整优化。

以上调整内容，具体以理财产品说明书为准。

本次调整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自 2024 年 08 月 13 日生效，调整后的销售文件以销售服务机构展示为准。若不接受本次产品管理人对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调整，投资者可在产品开放日（2024 年 08 月 12 日）前 7 个自然日（含）9:00 至开放日当日（含）16:30 提交赎回申请，若投资者未进行赎回并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或在上述期间申购本理财产品，则视同认可本次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调整且同意适用修订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7 月 23 日